

证券代码：002541

证券简称：鸿路钢构

公告编号：2013-027

## 安徽鸿路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鸿路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3年10月18日以送达方式发出，并于2013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晓平主持，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《2013年度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》的内容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经全体监事审议表决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度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鸿路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